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3055)

公司地址：新竹市水源街 95 號

電 話：(03)573-8099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55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48
	(八) 質押之資產	4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8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4	~ 55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宗賢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738 號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蔚華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440 仟元及 26,057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0.66% 及 0.73%，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6,252 仟元及 25,986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89% 及 0.7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蔚華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資誠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王偉臣

曾國華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1 1 日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83,025	37	\$	1,185,281	3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三)						
	流動			993,058	23		801,918	2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7	-		2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87,197	14		524,969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8,329	-		13,066	-
130X	存貨	六(五)		106,921	2		80,924	2
1410	預付款項			41,628	1		34,21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387	-		5,606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334,642</u>	<u>77</u>		<u>2,646,219</u>	<u>74</u>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二)						
	動			152,178	4		102,77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799,948	19		762,981	22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20,262	-		21,07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8,300	-		5,76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752	-		16,40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97,440</u>	<u>23</u>		<u>908,996</u>	<u>26</u>
1XXX	<b>資產總計</b>		\$	<u>4,332,082</u>	<u>100</u>	\$	<u>3,555,215</u>	<u>100</u>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7,000	2	\$	25,000	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800,388	18		655,354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151,413	3		144,68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159	-		28,98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21,564	1		23,34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9,921	2		81,513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155,445</u>	<u>26</u>		<u>958,877</u>	<u>27</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87,979	2		12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71,878	2		68,842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59,857</u>	<u>4</u>		<u>68,970</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1,315,302</u>	<u>30</u>		<u>1,027,847</u>	<u>29</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24,802	31		1,319,387	37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11,940	5		209,115	5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595,834	14		567,108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50	-		15,96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36,183	19		426,545	1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7,600	1	(	50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7,830)	-	(	17,830)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3,008,679</u>	<u>70</u>		<u>2,519,789</u>	<u>71</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8,101</u>	<u>-</u>		<u>7,579</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3,016,780</u>	<u>70</u>		<u>2,527,368</u>	<u>71</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4,332,082</u>	<u>100</u>	\$	<u>3,555,215</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103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936,069	100	\$	3,443,6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	2,289,547)	( 78)	(	2,605,373)	( 76)
5900 營業毛利			646,522	22		838,232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308,054)	( 11)	(	149,311)	( 5)
6200 管理費用		(	184,116)	( 6)	(	320,740)	(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2,826)	( 2)	(	69,36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64,996)	( 19)	(	539,417)	( 16)
6900 營業利益			81,526	3		298,81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7,633	1		25,8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596,898	20		9,27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663)	-	(	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3,868	21		34,996	1
7900 稅前淨利			705,394	24		333,811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102,629)	( 4)	(	44,121)	( 1)
8200 本期淨利		\$	602,765	20	\$	289,690	8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金	年 額	度 %	103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854)	-	(\$	5,52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5	-		4,59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539)	-	(	937)	-
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31,574	1		34,63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10,716)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858	1		34,63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319	1	\$	33,69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2,084	21	\$	323,385	9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2,291	20	\$	287,260	8
8620 非控制權益			474	-		2,430	-
合計		\$	602,765	20	\$	289,690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21,610	21	\$	320,955	9
8720 非控制權益			474	-		2,430	-
合計		\$	622,084	21	\$	323,385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4.68	\$		2.2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4.60	\$		2.2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母			公司			業			主			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3															
103年1月1日餘額	\$ 1,305,947	\$ 211,378	\$ 567,108	\$ 45,343	\$ 110,847	(\$ 3,173)	\$ -	(\$ 26,324)	\$ 2,211,126	\$ 44,308	\$ 2,255,434				
102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標	-	-	-	( 29,375)	29,375	-	-	-	( 38,958)	-	( 38,95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36	-	-	-	-	-	-	136	-	136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	2,846	-	-	-	-	9,737	-	12,583	-	12,583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	-	-	-	-	-	-	-	-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	-	-	-	-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	-	-	-	-	-	-	4,886	( 4,886)	-				
註銷庫藏股票	( 47,630)	( 18,138)	-	-	-	-	-	65,768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070	20,265	-	-	-	-	( 41,700)	-	51,335	-	51,33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0,000	26,700	-	-	-	-	-	( 57,274)	( 57,274)	-	( 57,274)				
庫藏股票買回	-	-	-	-	287,260	-	-	-	287,260	2,430	289,690				
103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937)	34,632	-	-	33,695	-	33,6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34,273)	( 34,27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7,579	7,57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19,387	\$ 209,115	\$ 567,108	\$ 15,968	\$ 426,545	\$ 31,459	(\$ 31,963)	(\$ 17,830)	\$ 2,519,789	\$ 7,579	\$ 2,527,368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19,387	\$ 209,115	\$ 567,108	\$ 15,968	\$ 426,545	\$ 31,459	(\$ 31,963)	(\$ 17,830)	\$ 2,519,789	\$ 7,579	\$ 2,527,368				
103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標	-	-	28,726	-	( 28,726)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182	( 4,182)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58,538)	-	-	-	( 158,538)	-	( 158,538)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532	-	-	-	-	-	-	532	-	532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8,331	823	-	-	332	-	13,193	-	14,348	-	14,34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065	-	-	-	-	-	-	12,396	-	12,39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 2,916)	( 2,595)	-	-	-	-	4,053	-	( 1,458)	-	( 1,458)				
104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602,291	-	-	-	602,291	474	602,7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39)	20,858	-	-	19,319	-	19,31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48	4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24,802	\$ 211,940	\$ 595,834	\$ 20,150	\$ 836,183	\$ 52,317	(\$ 14,717)	(\$ 17,830)	\$ 3,008,679	\$ 8,101	\$ 3,016,78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產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稅前淨利		\$ 705,394	\$ 333,8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二)	65,034	60,946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二)	3,848	4,459
呆帳費用	六(四)	352	9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16,492 )	( 13,952 )
股利收入		( 500 )	( 425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663	9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14,348	12,58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397	( 2,912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598,265 )	-
處分投資損失		383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3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0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47	1,803
應收帳款		( 56,752 )	( 56,832 )
其他應收款		( 5,367 )	6,703
存貨		( 59,482 )	21,517
預付款項		( 7,377 )	43,021
其他流動資產		1,219	( 816 )
其他資產		570	( 4,31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 282 )
應付帳款		135,970	157,991
其他應付款		8,705	46,761
負債準備—流動		( 2,185 )	147
其他流動負債		19,395	( 44,88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36	( 2,67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3,077	568,861
收取之利息		16,387	13,518
收取之股息		500	425
支付之利息		( 640 )	( 79 )
支付之股利		( 158,538 )	( 38,958 )
支付所得稅		( 51,855 )	( 23,45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931	520,311

(續次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91,140)	(\$		801,91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328)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10,88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00	24,55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八)	(		70,481)	(		55,9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99	3,93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		3,002)	(		20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947)	1,0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7,288	(		828,61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52,000	25,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396	51,33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15,00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金額		(		1,145)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77)
庫藏股買回				-	(		57,274)
非控制權益變動				48	(		34,2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299	(		2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226	33,7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97,744	(		274,8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5,281	1,460,1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83,025	\$		1,185,28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1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許宗賢



經理人：許宗賢



會計主管：邱靖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6年12月11日，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電腦用磁碟機及電源供應器之設計及銷售業務、微電腦及其週邊機之銷售與修理、電腦之軟體設計，以及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暨國內外廠商有關產品之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之員工人數為262人。

本公司股票經核准於民國91年12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掛牌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92年4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吸收合併方式與蔚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並經民國92年9月1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92年9月29日為合併增資基準日，合併後蔚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之名稱仍為「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

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之修正「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

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投資關係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Corporation USA	倉儲物流服務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國際貿易	100%	100%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原華相集成)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浩網科技(股)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98.48%	98.48%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德能光源(股)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00%	註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承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00.00%	100.00%	-
浩網科技(股)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98.48%	98.48%	-
浩網科技(股)公司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98.48%	98.48%	-
浩網科技(股)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98.48%	98.48%	-

註：德能光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第二季辦理清算完畢。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八) 放款及應收款

###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一)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原則採逐項比較法，若無法與其他項目分離評價者，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1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4 年 ~	20 年
租賃改良	2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10 年

#### (十四) 無形資產

#####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十五)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接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代理銷售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等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持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銷售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相關增值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已履行作業之勘測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價值為 \$106,921。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70,645。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46	\$ 776
活期存款	454,150	427,015
定期存款	<u>1,128,229</u>	<u>757,490</u>
合計	<u>\$ 1,583,025</u>	<u>\$ 1,185,28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76,844	\$ 608,940
累計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4,666)	( 506,170)
合計	<u>\$ 152,178</u>	<u>\$ 102,770</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況。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流動	<u>\$ 993,058</u>	<u>\$ 801,918</u>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89,732	\$ 527,153
減：備抵呆帳	( 2,535)	( 2,184)
	<u>\$ 587,197</u>	<u>\$ 524,969</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	\$ 153,647	\$ 190,235
B	233,192	85,649
C	74,080	139,604
	<u>\$ 460,919</u>	<u>\$ 415,488</u>

註：

群組 A：資本額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以上之上市(櫃)或未上市(櫃)公司且與本公司往來一年以上。

群組 B：資本額新台幣 10 億元以下之上市(櫃)或未上市(櫃)公司且與本公司往來一年以上或公營事業機關學校及財團法人。

群組 C：不給予授信額度，交貨即需收現或 L/C 或 T/T。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天	\$ 110,299	\$ 88,389
91-180天	11,286	19,728
181-365天	3,282	1,364
365天以上	1,411	-
	<u>\$ 126,278</u>	<u>\$ 109,4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37	\$ 1,947	\$ 2,184
提列減損損失	-	589	589
減損損失迴轉	(237)	-	(237)
匯率影響數	-	(1)	(1)
12月31日	<u>\$ -</u>	<u>\$ 2,535</u>	<u>\$ 2,535</u>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857	\$ 1,857
提列減損損失	237	1,184	1,421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	(1,748)	(1,748)
匯率影響數	-	654	654
12月31日	<u>\$ 237</u>	<u>\$ 1,947</u>	<u>\$ 2,184</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客戶提供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74,381	(\$ 67,460)	\$ 106,921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44,010	(\$ 63,086)	\$ 80,924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2,289,547 及 \$2,605,373，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調整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或因存貨價格回升而認列銷貨成本減少 \$4,374 及 (\$99,466)。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391,523	\$ 312,257	\$ 245,482	\$ 5,491	\$ 17,721	\$ 5,770	\$ 53,006	\$ 1,396	\$ 1,032,6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2,029)	(143,126)	(3,113)	(12,419)	(4,504)	(44,474)	-	(269,665)
	<u>\$ 391,523</u>	<u>\$ 250,228</u>	<u>\$ 102,356</u>	<u>\$ 2,378</u>	<u>\$ 5,302</u>	<u>\$ 1,266</u>	<u>\$ 8,532</u>	<u>\$ 1,396</u>	<u>\$ 762,981</u>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	\$ 391,523	\$ 250,228	\$ 102,356	\$ 2,378	\$ 5,302	\$ 1,266	\$ 8,532	\$ 1,396	\$ 762,981
增添	-	1,560	10,555	-	2,644	9,739	32,336	13,647	70,481
處分	-	-	-	(134)	(391)	(321)	(350)	-	(1,196)
重分類	-	-	1,325	-	1,181	-	33,610	(2,698)	33,418
折舊費用	-	(7,393)	(47,669)	(485)	(1,824)	(1,392)	(6,271)	-	(65,034)
淨兌換差額	-	-	-	(32)	(37)	(66)	(567)	-	(702)
104年12月31日	<u>\$ 391,523</u>	<u>\$ 244,395</u>	<u>\$ 66,567</u>	<u>\$ 1,727</u>	<u>\$ 6,875</u>	<u>\$ 9,226</u>	<u>\$ 67,290</u>	<u>\$ 12,345</u>	<u>\$ 799,94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391,523	\$ 312,665	\$ 188,165	\$ 5,342	\$ 11,743	\$ 10,348	\$ 102,751	\$ 12,345	\$ 1,034,8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8,270)	(121,598)	(3,615)	(4,868)	(1,122)	(35,461)	-	(234,934)
	<u>\$ 391,523</u>	<u>\$ 244,395</u>	<u>\$ 66,567</u>	<u>\$ 1,727</u>	<u>\$ 6,875</u>	<u>\$ 9,226</u>	<u>\$ 67,290</u>	<u>\$ 12,345</u>	<u>\$ 799,948</u>

	房屋及							合計	
	土地	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91,523	\$ 321,248	\$ 231,378	\$ 3,784	\$ 16,016	\$ 5,898	\$ 73,116	\$ 365	\$ 1,043,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4,258)	( 140,212)	( 3,398)	( 11,218)	( 3,160)	( 52,341)	-	( 274,587)
	<u>\$ 391,523</u>	<u>\$ 256,990</u>	<u>\$ 91,166</u>	<u>\$ 386</u>	<u>\$ 4,798</u>	<u>\$ 2,738</u>	<u>\$ 20,775</u>	<u>\$ 365</u>	<u>\$ 768,741</u>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	\$ 391,523	\$ 256,990	\$ 91,166	\$ 386	\$ 4,798	\$ 2,738	\$ 20,775	\$ 365	\$ 768,741
增添	-	2,009	47,050	2,537	2,794	-	297	1,294	55,981
處分	-	-	-	( 378)	( 86)	-	( 555)	-	( 1,019)
重分類	-	-	6,228	( 9)	9	-	( 122)	( 263)	5,843
折舊費用	-	( 8,771)	( 40,409)	( 218)	( 1,743)	( 1,472)	( 8,333)	-	( 60,946)
減損損失	-	-	( 1,679)	-	-	-	( 4,334)	-	( 6,013)
淨兌換差額	-	-	-	60	( 470)	-	804	-	394
103年12月31日	<u>\$ 391,523</u>	<u>\$ 250,228</u>	<u>\$ 102,356</u>	<u>\$ 2,378</u>	<u>\$ 5,302</u>	<u>\$ 1,266</u>	<u>\$ 8,532</u>	<u>\$ 1,396</u>	<u>\$ 762,981</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391,523	\$ 312,257	\$ 245,482	\$ 5,491	\$ 17,721	\$ 5,770	\$ 53,006	\$ 1,396	\$ 1,032,6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62,029)	( 143,126)	( 3,113)	( 12,419)	( 4,504)	( 44,474)	-	( 269,665)
	<u>\$ 391,523</u>	<u>\$ 250,228</u>	<u>\$ 102,356</u>	<u>\$ 2,378</u>	<u>\$ 5,302</u>	<u>\$ 1,266</u>	<u>\$ 8,532</u>	<u>\$ 1,396</u>	<u>\$ 762,981</u>

1.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無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3	\$ 2,714	\$ 13,116	\$ 15,455	\$ 31,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 8)	( 1,047)	-	( 9,245)	( 10,300)
	<u>\$ 85</u>	<u>\$ 1,667</u>	<u>\$ 13,116</u>	<u>\$ 6,210</u>	<u>\$ 21,078</u>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	\$ 85	\$ 1,667	\$ 13,116	\$ 6,210	\$ 21,078
增添	-	3,002	-	-	3,002
處分	-	-	( 36)	-	( 36)
重分類	66	-	-	-	\$ 66
攤銷費用	( 34)	( 713)	-	( 3,101)	( 3,848)
104年12月31日	<u>\$ 117</u>	<u>\$ 3,956</u>	<u>\$ 13,080</u>	<u>\$ 3,109</u>	<u>\$ 20,262</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58	\$ 4,761	\$ 13,080	\$ 15,388	\$ 33,3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 41)	( 805)	-	( 12,279)	( 13,125)
	<u>\$ 117</u>	<u>\$ 3,956</u>	<u>\$ 13,080</u>	<u>\$ 3,109</u>	<u>\$ 20,262</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	\$ 3,481	\$ 13,116	\$ 15,455	\$ 32,0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 848)	-	( 6,124)	( 6,972)
	<u>\$ -</u>	<u>\$ 2,633</u>	<u>\$ 13,116</u>	<u>\$ 9,331</u>	<u>\$ 25,080</u>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	\$ -	\$ 2,633	\$ 13,116	\$ 9,331	\$ 25,080
增添	-	205	-	-	205
重分類	93	159	-	-	252
攤銷費用	( 8)	( 1,330)	-	( 3,121)	( 4,459)
103年12月31日	<u>\$ 85</u>	<u>\$ 1,667</u>	<u>\$ 13,116</u>	<u>\$ 6,210</u>	<u>\$ 21,078</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93	\$ 2,714	\$ 13,116	\$ 15,455	\$ 31,3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 8)	( 1,047)	-	( 9,245)	( 10,300)
	<u>\$ 85</u>	<u>\$ 1,667</u>	<u>\$ 13,116</u>	<u>\$ 6,210</u>	<u>\$ 21,07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32	\$ -
推銷費用	127	100
管理費用	3,668	3,728
研究發展費用	21	631
	<u>\$ 3,848</u>	<u>\$ 4,459</u>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0 及\$6,013，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	\$ -	\$ 1,679	\$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	-	4,334	-
	<u>\$ -</u>	<u>\$ -</u>	<u>\$ 6,013</u>	<u>\$ -</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77,000</u>	1.25%~1.50%	無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5,000</u>	1.55%~1.63%	無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84,000	\$ 180,000
一年以上到期	-	-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220,063	380,000
	<u>\$ 604,063</u>	<u>\$ 560,000</u>

(十) 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767,915	\$ 629,153
暫估應付帳款	32,473	26,201
	<u>\$ 800,388</u>	<u>\$ 655,354</u>

##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869)	(\$ 88,87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504	24,5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7,365)	(\$ 64,28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8,872)	\$ 24,584	(\$ 64,288)
利息(費用)收入	( 2,000)	553	( 1,447)
	( 90,872)	25,137	( 65,735)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 92)	-	( 92)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 6,633)	-	( 6,633)
經驗調整	3,728	74	3,802
	( 2,997)	74	( 2,923)
提撥退休基金	-	1,293	1,293
12月31日餘額	(\$ 93,869)	\$ 26,504	(\$ 67,365)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82,655)	\$ 20,161	(\$ 62,494)
利息(費用)收入	( 1,653)	403	( 1,250)
	( 84,308)	20,564	( 63,744)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 7,334)	-	( 7,334)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2,376	-	2,376
經驗調整	394	63	457
	( 4,564)	63	( 4,501)
提撥退休基金	-	3,957	3,957
12月31日餘額	(\$ 88,872)	\$ 24,584	(\$ 64,288)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50%~2.00%		2.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4,638)	\$ 5,198	\$ 5,092	(\$ 4,59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93。

(7)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7,830
2-5年		1,719
5年以上		39,554
	\$	<u>89,103</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385 及 \$9,888。

(2)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954 及 \$6,713。

##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5.3	6,5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 75%， 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0.6.27	6,500 仟股	6 年	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 75%， 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 100%。
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3.8.12	3,000 仟股 (註1)	3 年	滿 1 年可轉換 30%， 滿 2 年可轉換 70%， 滿 3 年可轉換 100%。 (註2)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每股發行價格 5 元，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限制權利如下：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除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含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以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註 2：員工自依本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既該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增資基準日)，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要求之績效條件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1) 任職屆滿一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30%
- (2) 任職屆滿二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40%
- (3) 任職屆滿三年且績效達「C」含以上，可既得股份比率 30%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如有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情形時，就其認股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以每股 5 元之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3,701	\$ 16.38	7,145	\$ 16.79
本期給予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833)	14.88	( 3,107)	16.52
本期放棄認股權	( 313)	-	( 337)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555</u>	15.39	<u>3,701</u>	16.38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555</u>	15.39	<u>1,899</u>	16.48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發行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發行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000	\$ 5	-	\$ -
本期給予股數	-	-	3,000	5
本期執行股數	-	-	-	-
本期放棄股數	(292)	-	-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u>2,708</u>	5	<u>3,000</u>	5
期末可執行股數	<u>816</u>	5	<u>-</u>	-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6.86 元及 21.87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認股權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股數 (仟股)	履約 價格(元)
100年5月3日	106年5月3日	1,492	\$ 16.60	1,945	\$ 17.90
100年6月27日	106年6月27日	<u>1,063</u>	13.70	<u>1,756</u>	14.70
		<u>2,555</u>		<u>3,701</u>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股 利	無風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5.3	\$ 21.6	\$ 21.65	34.534% (註)	4.38	4.8%	1.2442%	\$ 4.10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6.27	22.0	17.60	35.349%	4.38	4.8%	1.3676%	5.60
第一次發行 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計畫	103.8.12	19.4	5.00	27.055%	3	2.31%	0.9085%	13.86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權益交割(註)	<u>\$ 14,348</u>	<u>\$ 12,583</u>

### (十三) 負債準備

	<u>104年</u>	<u>103年</u>
1月1日餘額	\$ 23,340	\$ 23,19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3,815	52,70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46,001)	( 52,858)
兌換差額	410	298
12月31日餘額	<u>\$ 21,564</u>	<u>\$ 23,340</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流動	<u>\$ 21,564</u>	<u>\$ 23,340</u>

###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200,000，分為220,000 仟股(含保留 3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實收資本額為\$1,324,802，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	131,939	129,859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收回/註銷股份	( 292)	( 4,027)
員工認股權執行新股	833	3,10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3,000
12月31日	<u>132,480</u>	<u>131,939</u>

####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本公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444</u>	<u>\$ 17,830</u>
		103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股數(仟股)	金額
本公司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444</u>	<u>\$ 17,830</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7 日之董事會決議，辦理買回之庫藏股註銷合計 4,763 仟股(其中 736 仟股於民國 103 年上半年度註銷，餘 4,027 仟股則於民國 103 年下半年度註銷)，金額為 \$65,768，該項買回庫藏股註銷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6) 本公司之子公司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 443,582 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 40.20 元，每股之公允價值為 17.95 元。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4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合計
104年1月1日	\$ 36,877	\$ 5,128	\$ 26,700	\$ 78,174	\$ 22,587	\$ 39,649	\$ 209,115
員工執行認股權	8,317	-	-	-	( 4,252)	-	4,065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	-	-	823	-	82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	-	( 2,595)	-	-	-	( 2,595)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	-	532	-	-	-	-	532
資本公積	-	-	-	-	-	-	-
限制員工權益新股既得 數調整	7,265	-	( 7,265)	-	-	-	-
104年12月31日	<u>\$ 52,459</u>	<u>\$ 5,660</u>	<u>\$ 16,840</u>	<u>\$ 78,174</u>	<u>\$ 19,158</u>	<u>\$ 39,649</u>	<u>\$ 211,940</u>
	103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合計
103年1月1日	\$ 41,049	\$ 22,415	\$ -	\$ 78,174	\$ 34,977	\$ 34,763	\$ 211,378
員工執行認股權	35,501	-	-	-	( 15,236)	-	20,265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	-	-	-	2,846	-	2,84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6,700	-	-	-	26,700
庫藏股註銷	( 715)	( 17,423)	-	-	-	-	( 18,138)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	-	-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38,958)	-	-	-	-	-	( 38,958)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	-	136	-	-	-	-	136
資本公積	-	-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4,886	4,886
103年12月31日	<u>\$ 36,877</u>	<u>\$ 5,128</u>	<u>\$ 26,700</u>	<u>\$ 78,174</u>	<u>\$ 22,587</u>	<u>\$ 39,649</u>	<u>\$ 209,115</u>

## (十六) 保留盈餘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1,009,621	\$ 723,298
本期淨利	602,291	287,260
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 158,538)	-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539)	( 9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離職未 返還現金股利	332	-
12月31日	\$ 1,452,167	\$ 1,009,621

1.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3) 餘額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經股東會之決議保留全部或部份為未分配盈餘，於以後年度一併發放。

2. 本公司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東股利不低於10%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董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金需求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另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股東權益減項時，應在法定限額內提列同等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彌補虧損或分派盈餘。

3.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158,538(每股1.2元)及\$38,958(其中盈餘分派每股股利為零元，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38,958)。民國10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1元，股利總計\$132,773。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		總計
	外幣換算	項目—其他	
104年1月1日	\$ 31,459	(\$ 31,963)	(\$ 504)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193	13,19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0,858	-	20,858
限制員工權利股份註銷	-	4,053	4,053
104年12月31日	<u>\$ 52,317</u>	<u>(\$ 14,717)</u>	<u>\$ 37,600</u>
	其他權益		總計
	外幣換算	項目—其他	
103年1月1日	(\$ 3,173)	\$ -	(\$ 3,173)
股份給付基礎交易—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9,737	9,737
外幣換算差異數	34,632	-	34,63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1,700)	(41,700)
103年12月31日	<u>\$ 31,459</u>	<u>(\$ 31,963)</u>	<u>(\$ 504)</u>

（十八）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2,752,748	\$ 3,216,153
維修收入	93,310	110,868
勞務收入	77,431	83,601
其他營業收入	12,580	32,983
合計	<u>\$ 2,936,069</u>	<u>\$ 3,443,605</u>

（十九）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8,305	\$ 6,875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利息	16,492	13,952
股利收入	500	425
其他收入—其他	2,336	4,561
合計	<u>\$ 27,633</u>	<u>\$ 25,813</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880)	\$ 14,7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34)	2,912
處分投資利益(註)	597,882	-
減損損失	-	( 6,013)
什項支出	( 70)	( 2,378)
合計	<u>\$ 596,898</u>	<u>\$ 9,279</u>

註：請參閱附註九之相關說明。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u>\$ 663</u>	<u>\$ 96</u>

(二十二)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15,305	\$ 403,315
折舊費用	65,034	60,946
攤銷費用	3,848	4,459
	<u>\$ 484,187</u>	<u>\$ 468,72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費用	\$ 344,104	\$ 334,322
員工認股權	14,348	12,583
勞健保費用	18,886	17,245
退休金費用	20,864	17,896
其他用人費用	17,103	21,269
	<u>\$ 415,305</u>	<u>\$ 403,315</u>

1. 依目前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3.25%，董事監察人酬勞 1.63%。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情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 24,000 及 \$ 36,47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 12,000 及 \$ 9,72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民國 104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 15% 及 4% 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四)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		
所得稅	\$ 16,811	\$ 42,7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609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04	( 1,31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7,724</u>	<u>41,43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74,905	2,690
遞延所得稅總額	<u>74,905</u>	<u>2,690</u>
所得稅費用	<u>\$ 102,629</u>	<u>\$ 44,121</u>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315)	(\$ 4,590)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10,716</u>	<u>-</u>
	<u>\$ 10,401</u>	<u>(\$ 4,590)</u>

######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所得稅	\$	133,257	\$	56,748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9,591)	(	2,6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04	(	1,31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0,609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31,950)	(	8,661)
所得稅費用	\$	<u>102,629</u>	\$	<u>44,12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 差額	非控制 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	\$ -	\$ -	\$ -	\$ -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	872	( 747)	-	-	-	125
未休假獎金	286	241	-	-	-	5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	-	-	-	-	15
退休金費用	4,590	-	477	-	-	5,067
虧損扣抵之所得 稅影響數	-	2,566	-	-	-	2,566
小計	<u>\$ 5,763</u>	<u>\$ 2,060</u>	<u>\$ 477</u>	<u>\$ -</u>	<u>\$ -</u>	<u>\$ 8,3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利益	\$ -	(\$ 76,965)	(\$ 10,716)	\$ -	\$ -	(\$ 87,681)
退休金費用	-	-	( 162)	-	( 3)	( 165)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8)	-	-	( 5)	-	( 133)
小計	<u>(\$ 128)</u>	<u>(\$ 76,965)</u>	<u>(\$ 10,878)</u>	<u>(\$ 5)</u>	<u>(\$ 3)</u>	<u>(\$ 87,979)</u>
合計	<u>\$ 5,635</u>	<u>(\$ 74,905)</u>	<u>(\$ 10,401)</u>	<u>(\$ 5)</u>	<u>(\$ 3)</u>	<u>(\$ 79,679)</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65	\$ 607	\$ -	\$ -	\$ 872
未休假獎金	1,326	( 1,040)	-	-	286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2	( 187)	-	-	15
修繕費資本化	63	( 63)	-	-	-
退休金費用	-	-	4,590	-	4,590
產品保證負債	1,939	( 1,939)	-	-	-
小計	\$ 3,795	(\$ 2,622)	\$ 4,590	\$ -	\$ 5,7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0)	(\$ 68)	\$ -	\$ -	(\$ 128)
合計	\$ 3,735	(\$ 2,690)	\$ 4,590	\$ -	\$ 5,635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1,745	\$ 309,692

5.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0 及 \$13,304。

6.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836,183	\$ 426,545

8.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88,248 及 \$189,954，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6.1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3.02%。



	<u>103年度</u>	
收購對價-現金	\$	34,540
減：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	(	39,426)
資本公積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4,886)</u>

#### (二十七)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房屋及建築出租，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分別認列 \$8,305 及 \$6,875 之租金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房屋及建築，該些協議自民國 103 年至 106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928	\$ 7,90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511</u>	<u>1,744</u>
	<u>\$ 5,439</u>	<u>\$ 9,652</u>

2. 本集團因營業所需而對外承租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介於民國 104 至 111 年，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2,325	\$ 6,914
超過1年不超過5年	13,066	9,191
超過5年	<u>361</u>	<u>-</u>
	<u>\$ 25,752</u>	<u>\$ 16,105</u>

####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33,418	\$ 6,228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捐贈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12,000	\$ 12,000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4,651	\$ 38,798
退職後福利	-	898
股份基礎給付	<u>1,468</u>	<u>1,035</u>
總計	<u>\$ 46,119</u>	<u>\$ 40,731</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u>\$ 2,210</u>	<u>\$ 3,741</u>	履約保證、備償戶存款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04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代子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就帳列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之轉投資標的 DCG SYSTEMS, INC. 股份予以處分，並於自民國 104 年 10 月 17 日至民國 104 年 10 月 28 日期間與交易相對人 Oregon Corporation 達成協議，將股數 5,678,571 股予以處分，交易總金額美金 21,981 仟元，帳面價值為美金 398 仟元。依合約之條款，交易總金額中計美金 2,709 仟元須於未來的或有條件達成時分期收取。民國 104 年度已收取約美金 19,237 仟元，認列處分利益約美金 18,840 仟元(約新台幣 \$598,265 仟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提議，擬辦理現金減資 \$265,545，預計消除股份 26,554,531 股，預計每仟股約減少 200 股，現金減資比率約 20%，每股約退還 2 元，預計減資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為 106,218,124 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減資案擬提請股東會決議。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永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

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77,000	\$ 25,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83,025)	( 1,185,281)
債務淨額	( 1,506,025)	( 1,160,281)
總權益	3,008,679	2,519,789
總資本	\$ 1,502,654	\$ 1,359,508
負債資本比率	-100%	-85%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交易來管理。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

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2,532	32.825	\$ 411,363
日幣：新台幣	JPY	4,406	0.2727	1,202
歐元：新台幣	EUR	1,821	35.88	65,3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1,453	32.825	\$ 375,945
日幣：新台幣	JPY	25,114	0.2727	6,849
歐元：新台幣	EUR	1,496	35.88	53,676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22,284	31.65	\$ 705,289
歐元：新台幣	EUR	1,238	38.47	47,626
美金：人民幣	USD	2,582	6.2156	81,7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4,870	31.65	\$ 470,636
日幣：新台幣	JPY	27,030	0.2646	7,152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4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32.825	\$ 5,878
			35.88	( 994)
	RMB 44		6.5716	2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32.825	( 7,790)
			35.880	1,154
			0.2727	980
		103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31.65	\$ 8,069
			38.47	( 233)
	RMB 29		19.244	150
	RMB 115		6.2156	5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31.65	( 18,959)
			38.47	225
			0.2646	1,402
	USD 35		1.2155	1,095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14	\$	-
日幣：新台幣	1%	12		-
歐元：新台幣	1%	65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759)	\$	-
日幣：新台幣	1%	( 68)		-
歐元：新台幣	1%	537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053	\$	-
歐元：新台幣	1%	476		-
美金：人民幣	1%	81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06)	\$	-
日幣：新台幣	1%	( 72)		-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短期借款為固定利率，本集團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



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7,000	\$ -	\$ -
應付帳款	626,481	173,907	-
其他應付款	25,837	14,902	-
存入保證金	-	-	1,233
民國103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5,000	\$ -	\$ -
應付帳款	543,032	112,322	-
其他應付款	23,173	14,613	-
存入保證金	-	-	1,2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集合資控制部

份)：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半導體、積體電路設計及驗證設備之代理銷售及維修服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集團內各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之決策並評估集團內各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936,069	\$	3,443,605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損益	\$	705,394	\$	333,811
部門資產	\$	4,332,082	\$	3,555,215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八)。

(六) 地區別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732,381	\$ 757,205	\$ 2,248,886	\$ 783,743
大陸	1,040,190	79,494	1,008,523	13,042
其他	163,498	263	186,196	345
合計	\$ 2,936,069	\$ 836,962	\$ 3,443,605	\$ 797,130

(七) 重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乙	\$ 312,645	全公司	\$ 237,602	全公司
甲	148,238	全公司	407,857	全公司
	\$ 460,883		\$ 645,459	

毅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營運週轉	營					
I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 有限公司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99,900	\$ 99,900	\$ 99,900	0.05%	短期融 通資金	\$ -	營	\$ -	無	\$ -	300,868	\$ 902,604	

註：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逕逐掌握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1(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估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1(1))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子公司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子公司	\$ 300,868	\$ 105,000	\$ 105,000	\$ -	-	3.49	\$ 752,170	N	N	N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300,868	182,000	182,000	141,286	-	6.05	752,170	N	N	N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浩網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300,868	130,000	130,000	64,241	-	4.32	752,170	N	N	N	

註1：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溪育線(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特別股1股	\$ 3,000	-	\$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蔚華科技(股)公司之股票	欣傳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3,582	7,982	0.33%	17.95	
	東聯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40,927	59,328	1.23%	-	
	大聯(股)公司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1,545	1.68%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EWAVE System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667	-	占Preferred Stock 3.85%	-	
	Xjet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占Series A Preferred Stock 11.20%	-	
	Xjet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333	-	占Series A-1 Preferred Stock 4.55%	-	
	Xjet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1,604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8.20%	-	
	Genesis Venture Capital,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0,180	USD 190,180	13.52%	-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97,609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35.98%	-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878	-	占Series C Preferred Stock 3.37%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9,100	-	占Series D Preferred Stock 4.9%	-
	Synerchip Co., Ltd.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9,761	-	占Common Stock 8.62%	-
	Solexel,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846	-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5.10%	-
	Mcube,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4,994	USD 1,999,997	占Series B Preferred Stock 8.06%	-
	Mcube, Inc. 之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248	USD 500,000	占Series C Preferred Stock 1.34%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DCC system, Inc.	帳列科目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交易對象 Oregon Corporation	關係 -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5,678,571	USD 397,500	-	\$ -	5,678,571	USD 19,237,097	USD 397,500	USD 18,839,605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率 (註3)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蔚華科技(股)公司	Spirox Corporation U. S. A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13,274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31%	
0	"	"	營業費用	25,791	月結	0.88%	
0	"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應收關係人款項	52,402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1.21%	
0	"	"	預收關係人款項	11,817	"	0.27%	
0	"	"	銷貨收入	42,669	月結	1.45%	
0	"	"	勞務收入	83,372	"	2.84%	
0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22,421	"	0.76%	
0	"	安盟科技(股)公司	銷貨成本	1,391	"	0.05%	
1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9,597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45%	
1	"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7,199	"	0.40%	
1	"	"	銷貨收入	47,255	月結	1.61%	
1	"	"	營業費用	34,814	"	1.19%	
2	蔚華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99,900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2.31%	
3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銷貨成本	3,233	月結	0.11%	
4	浩網科技(股)公司	安盟科技(股)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279	依約定時間收付款	0.03%	
4	"	"	銷貨收入	16,185	月結	0.55%	
4	"	"	銷貨成本	4,162	"	0.14%	
5	安盟科技(股)公司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306	"	0.04%	
6	Stockton Pacific Inc.	"	銷貨收入	1,186	"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	\$	\$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 393,272	\$ 393,272	100	\$ 661,450	\$ 22,861	\$ 21,830	-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637,631	637,631	100	1,186,715	609,575	609,575	註1	註1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449,759	449,759	98.48	539,402	31,081	-	-	-	
欣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承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零售業	57,499	57,499	100	6,233	( 5,495)	-	-	-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74,000	74,000	100	130,284	24,837	-	-	-	
浩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ockton Pacific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74,760	74,760	100	95,977	1,547	-	-	註2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國際貿易	1,501	1,501	100	72,673	1,302	-	-	-	
Spirox Cayman Corporation	Spirox Corporation USA	美國	半導體設備代理及倉儲物	1,674	1,674	100	23,201	406	-	-	-	

註1：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末之原始投資金額為 USD 2,500,000 元。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之B)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 87,885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2、5)	\$ -	\$ -	\$ 87,885	\$ 2,890	100	\$ -	\$120,458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軟件之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17,180	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轉投資(註4、5)	-	-	117,180	5,615	100	5,615	84,840	-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註3)	電腦零件、電腦測試機、電子元件	51,952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	51,952	244	98.48	240	54,773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257,017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 346,033	\$ 1,805,20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自結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上海浩網一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 3,076	0.10%	\$ -	-	\$ -	-	\$ -	\$ -	\$ -	-	\$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72,716	2.48%	-	-	( 19,597)	0.45%	-	-	-	-	-	-
蔚華電子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	-	31,861	0.73%	17,601	0.41%	-	-	-	-	-	34,814